

亞洲大學 107-2 學期【雙主修】相關規定

★申請日期：107 年 12 月 24 日(一)至 107 年 12 月 28 日(五)

★錄取公告：108 年 01 月 11 日(五)

★注意事項：

1. 招收對象：大學日間部及進修學士班之學生(1.不含延修生 2.入學未滿一年者，不得申請)
2. 自入學第二學年起，依上述時程內提出申請
3. 雙主修流程：填寫「亞洲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申請表」併附上系所規定之繳交資料，經雙方系(組)、學程主管簽章同意→將申請表交由「雙主修學系辦公室」→系所辦公室統一收齊後送「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」備核列冊。

4. 欲申請者雙主修者，請依申請之當學年度本系所訂定之雙主修課程規劃表為依據；其課程規劃表請至各學系(組)網站下載。
5. 修讀雙主修者，每學期所修之雙主修科目學分應與主(本)系所修科目學分合併計算，並登錄於主(本)系歷年成績單內且應受該學期規定上、下限學分之限制，其不及格學分數達退學標準者，仍依學則規定辦理。
6. 修讀雙主修學生於延長修業期限兩年屆滿後，仍未修畢雙主修應修科目與學分者，得再申請延長修業期限一年。
7. 學生因故放棄或於規定修業期限屆滿，未修足雙主修學系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，其所修之全部專業(門)必修科目與學分已達輔系規定者，得核給輔系資格。未達輔系規定者，已修之雙主修學系科目經系(組)、學程主管認定其性質與本系相關者，得視為選修科目，學分數亦得併入最低畢業學分數中採計。
8. 其他相關規定請參閱「亞洲大學學則」、「亞洲大學學生修讀輔系實施要點」及「亞洲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實施要點」。

職能治療學系

類別	開放名額	繳交資料	修習科目學分規定	聯絡分機
雙主修	3	<p>一、亞洲大學學生修讀輔系、雙主修「申請表」。</p> <p>二、中文歷年成績單(含名次)。</p> <p>三、英文能力證明。</p> <p>四、自傳。</p> <p>五、讀書計劃。</p> <p>六、其它有利之申請文件。</p>	<p>為符合「職能治療師」國家考試資格，欲修習本系雙主修之學生，須修習本系開設之「以院為教學核心課程」17學分、「系核心學程」62學分與「校內外實習」24學分、「系專業選修學程」7學分(「長期照護職能治療學程」、「兒童職能治療學程」二擇一)，總計110學分，才具備參與國家考試之資格。</p>	6362